

2024 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4 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北京市延庆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乙方：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5

签订地点：北京

合 同 书

甲方：北京市延庆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乙方：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延庆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简称“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确定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为2024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的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d.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e. 合同补充条款或协议。

二、服务和内容

建设内容：一体化临床信息系统（包括：HIS 模块、LIS 模块、PACS 模块等）配套软硬件等。其中政府采购集采设备由甲方提供货物到现场。

本合同服务期限：采购合同签订后90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三、验收标准与质量要求

验收标准：

1. 乙方负责提供核心产品及相关软硬件的系统安装、集成、调试，并进行操作试验。应派遣技术人员 7×24 小时到现场进行技术服务，提供安装调试过程中的各种文档资料，以便甲方能够掌握操作方法和维护方法。
2. 乙方政策性改造内容需通过使用方及政策性改造要求部门组织的验收。
3. 项目建设完成后，依据合同约定的内容，由乙方向甲方申请，甲方在收到

申请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包括甲方、乙方、使用方、如有监督方）负责验收工作。如果因甲方原因造成验收延误的，则验收时间应当相应顺延，顺延时间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双方达成书面谅解意见的，作为验收通过的证明。

4. 验收时，乙方应向甲方及使用方移交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安装部署及管理维护手册》《用户操作手册》《项目运维方案》；《会议记录》；可执行程序、配置脚本；系统后台权限资料、密码、口令、授权文件等。

5. 验收不合格的，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延长最终验收的期限，延长期以 30 天为限。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北京市行业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质保期：软件及硬件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证书及部分设备特征库服务期为 1 年（服务期满须续订）。本合同采购的临床一体化信息系统在质保期内如有升级版本，乙方免费为甲方更新。

四. 合同总价

本合同中标价（含税）为人民币：¥3920000.00 （含税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元整

五、付款方式

本合同付款条件：合同签订且财政资金到账，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相关政策性改造工作完成上线，通过使用方及政策性改造要求部门组织的验收且财政资金到账支付合同金额的 30%；完成整个项目设备及软件安装、测试、系统集成，且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项目结算，最终结算价款以结算审定金额为准。结算金额审定后且财政资金到账，向乙方一次性支付结算金额的剩余部分（多退少补）。保证金按合同金额的 3% 计收，在乙方承诺的质保期结束后，无息退还给乙方。

每一笔款项支出，均须同时满足财政资金到账、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规、等额有效发票的条件，14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出。若因财政资金未到账，导致甲方未按时支付，乙方不得追究甲方责任。

六、技术培训与售后服务

1. 免费提供人员的培训，结合甲方实际情况，拟定详细的系统实施计划，含

客户化修改、测试、试运行、培训及上线计划。承诺保证在合同规定时间内上线及上线系统的基本平稳。

2. 一般问题 2 小时内解决；较大问题在 4 小时以内解决；重大问题 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

七、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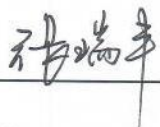
甲方（盖章）： 北京市延庆区政务服务
和数据管理局

地 址：延庆区庆园街 60 号

单位负责人：董喜延

或委托代理人：张瑞丰

(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乙方（盖章）： 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电厂路 80 号 17 号楼 2 层 4 号

单位负责人：乔成天

或委托代理人：张永利

(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合同一般条款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审核,如在监督或审核的过程中发现乙方工作有不当之处,甲方有权提出建议,乙方应采纳其中的合理建议。
2.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成果进行抽样检查,以检验其工作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3. 甲方委托第三方公司对乙方建设内容进行结算审核,乙方需配合结算审核工作。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在甲方的监管下负责北京市延庆区妇幼保健院 2024 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服务工作。
2. 乙方须指派专人专岗专职统筹本项目工作,对接甲方工作需求,处理日常工作。
3.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调试。
4. 乙方应在项目实施结束后提供项目的文档报告,包括相关图纸、设备清单、设备连接图等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文件。
5. 乙方应对甲方系统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进行相关培训。
6. 乙方应对本合同标的项目实施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各类资料、商业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期满而失效。

三、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合同项下乙方工作成果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对此提出起诉,乙方应负责与之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2. 本项目建设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归甲方所有。

四、个人信息处理事项

1. 乙方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数

据安全法》等行政法规的规定，采取必要措施保障所处理的个人信息的安全，并协助甲方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

2. 保护措施包括：

- (1) 乙方不得窃取或者以其他非法方式获取本项目归集的教育对象数据。
- (2) 数据线上传输应对数据加密，包括数据包加密、文件加密等。
- (3) 不得开展甲方知情外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数据处理活动。
- (4) 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向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提供数据。

五、保密要求

乙方及其技术服务人员保证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妥善保管并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 and 文件的原提供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或未公开工作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或双方合作期间，应严格遵守甲方规定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服务内容相应的保密职责；若甲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乙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知悉或者持有的保密信息。如果对是否属于保密信息存在争议，则乙方应按保密信息进行处理，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明确否认。本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撤销、解除、无效、终止而失效。

六、违约责任

1. 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违反合同规定义务导致甲方受到损失，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2. 除了本合同“不可抗力”规定的不可抗力事故外，如果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准时提供货物/服务，甲方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措施的情况下，可从合同价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照合同总价的0.5%计收，不足7日者亦按7日计算直至乙方提供货物/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延误时间达到15天，或者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 (1) 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

分服务的；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

(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4)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

(5)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4. 在甲方按前述约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服务类似的货物/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同时，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因乙方违约或非甲方原因终止、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甲方已支付的款项超过双方认可工作成果部分的款项，乙方须无条件退回，尚未支付的款项，甲方有权不予支付。

5. 转让和分包：“分包”是指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将所承担的货物/服务分包给其他第三方。政府采购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不得转让。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要求对分包商进行统一管理和控制，乙方对分包商在本服务合同下所完成的工作全面负责，承担全部责任。如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程序办理分包或非法分包，甲方有权每次扣除分包合同的30%金额，且分包合同对甲方不具有约束力。乙方两次未按照甲方要求程序办理分包或非法分包，属于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违约金（合同款总额的10%）、并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款。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水灾、地震以及双方同意的事件。当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执行合同的期限将相应延长。

2.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如果不可抗力超过15日，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就合同的执行达成协议。

八、合同修改与终止

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补充或删减均须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九、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履约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解除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争端的解决

1. 与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后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争端解决期间，除争端涉及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一、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正式通知，都应以书面的方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十二、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十三、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合同附件

附件一：

保密协议

为确保本合同的秘密安全，双方就有关项目保密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1. 针对本合同所涉及的2024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项目名称），乙方承诺本公司以及乙方所有参与信息化建设项目服务的工作人员，均遵守本协议对该项目的各种资料和信息予以保密。

2. 乙方有责任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甲方提供的全部信息数据、文件资料等进行保密，乙方不得在任何时间、任何场合向第三方泄露。

3. 乙方应保证本单位参加项目服务的人员、技术、设备符合保密需要。

4.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其承担的项目转让给第三方或与第三方共同完成。

5.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秘密文件不得丢失，不得自行复制，不得向第三人提供，项目完成后应马上归还甲方。严禁将公司设备接入运维系统，严禁拷贝、存储系统数据。

6. 项目实施期间，乙方应掌握其工作人员情况，对参与项目实施的工作人员登记造册，并就其工作人员的保密义务责任承担法律上的担保责任。保证发生泄密情况后，能为甲方提供查找相关的工作人员和泄密原因的线索和证据，并承担相应责任。

7. 乙方违反保密规定或因乙方原因泄密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主合同，乙方须无条件退还已经收到的全部甲方已付款，并向甲方支付主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对因泄密所造成的后果，乙方还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本协议书作为《2024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合同书》的附件，与《2024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合同书》共同存档备查。

甲方：北京市延庆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乙方：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5月29日

2025年5月29日

附件二:

项目建设廉政责任协议书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为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廉政建设,规范甲乙双方在项目建设中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要求,甲乙双方共同签订本廉政责任协议书。

甲乙双方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项目廉政责任第一责任人(本协议书的第 一责任人,如在项目执行期间调离负责人岗位,由其接任人承担协议书中的一切责任),须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督办,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切实加强项目建设中的廉政建设。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双方应自觉遵守党和政府的廉政建设规定,严格按照国家和相关行业的法规开展项目建设,公正、规范、透明,杜绝暗箱操作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二)双方保证关于市场准入、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政规定。

(三)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条款,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

(四)双方应接受审计监督。被审计单位和个人应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真实、完整的资料和证据。

(五)双方应遵守《保密法》等相关制度,保证不泄露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做到不利用职权或知晓项目的秘密和内部信息,为自己和他人谋利。若项目被列入“保密项目”,双方应按照保密项目要求,单独签订《项目建设保密协议》。

第二条 甲方责任甲方单位法定代表人和项目管理等人员,应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索要或变相收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

(二)不准在乙方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为个人房屋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

女的 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项目履行的乙方单位组织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乙方购买甲方个人推荐的材料、设备等。禁止配偶、子女、亲属、身边工作人员参与同乙方项目建设有关的经济活动。

(六)不准向乙方提出任何与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无关的要求。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乙方应当与甲方保持正常的工作关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与甲方工作人员就项目管理等事项进行私下交易;不得弄虚作假,以次充好。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馈赠或变相转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给予回扣等。

(三)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单位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四) 不准为甲方相关工作人员房屋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项目履行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六) 不准向甲方提出任何与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无关的要求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若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书的约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若乙方违反本协议书的约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监督甲乙双方若发现对方有违反上述廉政责任协议书中约定的行为,应向双方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或检察院举报。

第六条 本协议书作为《2024 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合同书》的附件,与《2024 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合同书》共同存档备查。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北京市延庆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乙方：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2025年 5 月 29 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5年 5 月 29 日

中标通知书

河南方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贵方在我公司组织的下列采购中荣获中标。

项目名称：北京市延庆区妇幼保健院 2024 年信息系统政策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11011925210200011412-XM001 (0610-2441NH041675)

中标金额：人民币 3,920,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贰万元整

特此通知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 71 号

电子邮件：yangsy@bjzb.com

电话：+86-10-84045676

传真：+86-10-84046641

日期：2025/05/13

编号：041675-1

附件四：项目建设清单

序号	子系统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一体化临床信息系统	医院信息系统(HIS)模块	1. 医院信息系统(HIS)模块。	套	1
2.		检验信息(LIS)模块	2. 检验信息(LIS)模块。		
3.		影像存储与管理(PACS)模块	3. 影像存储与管理(PACS)模块。		
4.		电子病历(EMR)模块	4. 电子病历(EMR)模块。		
5.		体检管理模块	5. 体检管理模块。		
6.		微信掌上医院模块	6. 微信掌上医院模块。		
7.		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模块	7. 集成平台、数据中心模块		
8.	第三方接口	第三方接口	对接医院现有设备及软件系统等接口。	套	1
9.	电子签章系统	电子签章系统	应用于签名、验签服务的电子签章系统	套	1
10.	软硬一体机	超融合一体机	超融合一体机	台	3
11.		超融合一体机安装部署服务	超融合一体机安装部署服务	项	1
12.	虚拟磁带库	虚拟磁带库	符合国产化架构建设体系，基于国产硬件平台构建，采用系统内置数据防勒索保护机制，非第三方产品集成方式实现，支持各类型副本数据防勒索保护能力，支持将磁盘介质虚拟成 Tape 格式，副本数据不以文件形式存放，利用存储介质不可变特性，有效防止副本数据被恶意勒索、篡改、加密和删除。	套	1
13.	防火墙	防火墙	新一代国产防火墙	台	3
14.	堡垒机	堡垒机	国产堡垒机	台	1
15.	服务器密码机	服务器密码机	具有商用密码产品证书的国产密码机	台	2
16.	签名验签与时间戳二合一	签名验签与时间戳二合一服务器	具有商用密码产生证书的签名验签二合一服务器	台	1

	一服务器				
17.	IPSec/SSL VPN综合安全网关	IPSec/SSL VPN 综合安全网关	具有商用密码产品的VPN设备	台	2
18.	电子印章制作	电子印章制作	签发个人电子章	个	176
19.	单位数字证书	单位数字证书	北京市延庆区妇幼保健院	个	1
20.	智能密码钥匙(含用户数字证书1个)	智能密码钥匙(含用户数字证书1个)	内置个人数字证书、有效期1年	个	176
21.	设备证书	设备证书	代表VPN设备身份,由第三方CA机构签发,有效期1年	个	2
22.	SSL域名证书	SSL域名证书	企业型	个	2
23.	国密门禁系统	国密门禁系统	包含:安全智能视频门禁设备1台、门禁卡10张、后台登录读卡器1台、闭门器1套、磁力锁1套、开关按钮1个、门禁管理后台一体机1台、门禁控制器1台	套	1
24.	国密视频监控系统	国密视频监控系统	包含:安全智能视频一体化服务系统、≥400万像素国密摄像头4个、USBkey1个、数字证书6个。	套	1